海南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文件

教务〔2023〕3号

**关于2022～2023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**

**补（缓）考工作通知**

**各教学单位：**

根据学校工作安排，为确保2022～2023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补（缓）考工作顺利进行，请各教学单位根据通知要求，组织任课教师、需补（缓）考的学生提前做好考试准备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补考范围**

（一）2022～2023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期末考试成绩不合格的学生（旷考学生不得参加补考）；

（二）已办理了缓考的学生。

**二、补考名单确认**

2022-2023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不及格和（缓）考学生名单教务处已统计（见附件1），学生所在二级学院负责通知学生参加考试。

**三、补考时间**

（一）本次补考由各二级学院具体负责安排，补（缓）考时间：3月20日-3月27日；

（二）考试成绩分及格、不及格两个等次（缓考按原评分标准给分）；

（三）教务系统成绩录入端口在考试期间开放，4月1日前将补考成绩单提交教务处王芸老师。

**四、考试形式**

可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，由各二级学院安排确定并报教务处备案。

**五、材料报送**

各课程的补（缓）考由开课学院安排，考试时间应避免与补考学生的正常上课时间冲突，考试场地从课表中选取没有上课的教室，并填写《补（缓）考安排表》（附件2）于3月18日下午5:30前通过钉钉送到教务处谢洪辉备案后实施。

**六、其他**

经教务处备案通过后，由学生所在二级学院负责将考试安排信息学生，并通知学生按时参加考试，教务处负责监督实施。

附件：1.2022-2023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不及格和缓考学生名单

2.补（缓）考安排表

  教务处

 2023年3月15日

海南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2023年3月15日印发